

「大埔區校園自願驗毒試驗計劃」六方交流會

第一次會議議程

日期：2009 年 08 月 27 日 (四)

時間：1930 - 2200

地點：太和鄰里社區中心 4 樓 - 小童群益會大埔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主辦：青少年關注「大埔區校園驗毒試驗計劃」小組

協辦：大埔區家長教師會聯會、大埔青少年服務聯席

出席方：政府) 教育局副局長陳維安先生
家長) 大埔區家長教師會聯會
校長) 大埔中學校長會
教師) 香港教育專業人員協會
社工) 香港路德會社會服務處青欣中心
大埔青少年服務聯席註冊社工
青年) 青少年關注「大埔區校園驗毒試驗計劃」小組
大埔青少年服務聯席轄下青少年服務中心會員
其他大埔區區內青年 / 就讀大埔區中學青年

- 目的：1) 利用交流會作為平台，加強各方之間對驗毒計劃的意見交流
2) 各持份者可借此交流會提出自己的關注及意見，並交由與會者互相討論
3) 針對部份具爭議的議題，與各持份者互相交換意見
4) 對驗毒計劃的內容細節上，能提出可平衡各持份者的具體建議

- 議程：1) 通過是次會議議程
2) 對驗毒計劃的推行及內容細節，由各持份者提出關注及建議作意見交換
a. 學生 / 家長在參與驗毒計劃上的自決權 (例：加入或退出計劃安排)
b. 驗毒結果應由哪些人知悉?
c. 驗毒結果何時才正式知會相關被知會方?
d. 如何確保學生的個人資料 / 驗毒結果不會被外洩?
e. 如何確保學生有充足的資源配套?
f. 應否設有其他計劃輔助以補足計劃的先天不足?
g. 檢討機制上如何能提出量化指標來量度計劃的成效?
..... (與會者可個別再提出議題討論)
3) 總結會議，歸納及整合各方意見

附件：青少年關注「大埔區校園驗毒試驗計劃」小組對現時計劃初步方案的綜合意見

三大立場：

1. 本關注組並非壓力團體，乃奉行以中立、理性的原則，亦強調不受任何個別或具政治聯繫組織的干預，我們的意見完全獨立於任何個別團體及組織，同時基於參與本組的青少年的共識發表。
2. 我們認同青少年吸毒 / 校園吸毒的問題嚴重，亦認同政府需採用實際行動以回應日益惡化的濫藥問題，並對於政府即將實行驗毒計劃乃旨在幫助吸毒學生、減緩校園吸毒風氣蔓延的動機給予正面評價。
3. 由於政府提出計劃勢在必行，故我們乃旨在透過平衡組內來自不同背景青少年的意見，並對於校園自願驗毒試驗計劃的具體細節進行研究，以青年人的角度，向公眾、媒體及有關政府部門提出我們對青少年權益的關注，減低計劃對青少年可能造成潛在的傷害。

五大建議：

1. **在自願性上**，我們建議政府需盡力確保學生是在「絕對自願」的情況下接受檢驗，而非在有代價或條件的情況下接受檢驗，因此當學生不同意參與計劃或拒絕驗毒時，校方或駐校社工安排的跟進輔導應盡力強調以關心學生需要及關愛文化的推廣為主，以免學生因感到受壓力游說參與而對輔導反感，帶來反效果。
2. **在知情權上**，為免構成學生可能因此而被標籤，甚或造成有學生因此而選擇自願逃學，造成對學生的二度傷害。我們建議校方只需要擁有最低限度的知情權，僅由校方管理層知悉整個年度參與學生的數量及檢驗陽性的比率，數據以不記名方式展示，校方亦應承諾有關數據不會公開。驗毒結果乃屬學生個人的醫學報告，除了學生本人及其監護人，以及負責檢驗的專隊和校外獨立輔導社工有權知悉外，我們建議校方均無需擁有對驗毒結果的知情權。有關報告是否對外公開，應完全由學生按其自由意志決定。
3. **在程序上**，由於已知檢驗者若曾服食流感藥物或飲用涼茶，均有可能在快速測試中呈陽性反應。為免造成對學生不必要的心理壓力及影響學生與家庭間的互信關係，我們建議第一次快速測試的結果除了檢驗專隊知悉外，結果不應通知學生及其監護人，以至校方及駐校社工。檢驗結果不論陽性及陰性，均建議留待整個批次檢驗完畢才統一以保密、安全為原則的知會方式通知學生及其監護人。
4. **在配套上**，我們建議政府應設立全新資源配套的安全網，透過增加外展社工及青少年戒毒輔導資源，幫助及保障逃離或不受校園驗毒計劃的吸毒青年（包括逃學、曠課、輟學、於放假或吸毒黃金期吸毒、濫用計劃檢測毒品以外的藥物、未能在抽驗中被抽中的吸毒青年），以補足自願驗毒計劃的先天不足。
5. **在檢討機制上**，我們建議政府應該在計劃檢討時，加入一系列量化指標以量度計畫實質的成效及周邊配套對青少年戒毒輔導的支援是否到位，這些指標包括計劃整體參與率、拒絕檢驗率、輟學率、在學率、學生出席率、個案成功轉介率、個案平均輪候時間等等。